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開拓藥業有限公司\*  
**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9)

自願公告

普克魯胺在美國成功啟動COVID-19 III期臨床試驗及患者給藥

本公告由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自願刊發，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資料。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5日的公告 (「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詞彙應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在美國進行的用於治療輕中症男性COVID-19患者的普克魯胺III期臨床試驗 (「臨床試驗」) 已完成首位患者入組和給藥。

該臨床試驗是一項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全球多中心關鍵性試驗，旨在評估普克魯胺治療輕中症男性COVID-19非住院患者的療效和安全性。臨床試驗的主要終點是28天內住院事件 (包括死亡) 的比例。臨床試驗的次要終點包括但不限於28天內的死亡率、使用美國國家過敏和傳染病研究所(NIAID)8分等級量表計量的第7天、第14天及第28天臨床評估每種臨床狀態的受試者比例。

本集團將加快臨床試驗，並與美國FDA保持密切溝通。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普克魯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  
執行董事  
童友之博士

香港，2021年4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童友之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陸剛先生、陳傑先生、陳兵博士、張偉先生及吳亞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敏博士、楊懷嚴先生及童亮教授。

\* 僅供識別